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二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 并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 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弃权, 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及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弃权, 0票反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 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 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 程》的规定和要求,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新增 制定了《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 度》,并对《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上海

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等 27 项公司制度进行了修订。

修订后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全文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